

原南通醋酸化工（北）地块风险管控工程结算审计服务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WLZB-CK-2024-002)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南通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原南通醋酸化工（北）地块风险管控工程结算审计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10万元, 招标人为南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详见招标公告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原南通醋酸化工（北）地块风险管控工程结算审计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原南通醋酸化工（北）地块风险管控工程结算审计服务项目:

详见招标文件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4-08-09 00:00到2024-08-19 16:00

获取方式: 凡符合投标资格要求并有意参加投标者, 请于2024年8月19日16:00前(北京时间)联系招标代理报名领取招标文件, 同时将本单位营业执照扫描件、授权委托书(联系人、联系电话、联系邮箱)发至招标代理邮箱1649800484@qq.com, 地址: 南通市崇川区崇川路58号南通产业技术研究院9号楼24层, 联系电话: 17701471201(微信同号)。2024年8月19日16:00后(北京时间)将不再接受报名及领取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每份300元/投标单位, 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4-08-20 11:30

递交方式: 邮寄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4-08-20 15:30

开标地点: 南通市崇川区崇川路58号南通产业技术研究院9号楼24层

七、其他

一、项目名称: 原南通醋酸化工（北）地块风险管控工程结算审计服务项目

二、南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原南通醋酸化工（北）地块风险管控工程结算审计服务项目所需资金来源是自筹，已落实。现决定对该工程的结算审计服务进行公开招标，选定审计单位。

三、工程概况：

(1) 工程地点：原南通醋酸化工（北）地块

(2) 工程规模：本地块总面积约11.188万m²，项目合同金额约3700万元。

2.1. 垂直阻隔要求：地下水污染羽区域全部处于垂直阻隔建设范围内（原则上，污染羽边界与垂直阻隔间间隔不低于10 m），垂直阻隔周长约1169m，深度须阻隔到第五层粉质黏土层，嵌入相对不透水层不小于2米（深度自现状地表向下约40.0m），阻隔墙有效厚度不小于1.2m，固化剂采用P.042.5普硅水泥，水泥掺入比不小于20%，渗透系数要小于1*10⁻⁷cm/s；

2.2. 水平阻隔要求：水平阻隔层范围覆盖整个地块区域，面积约为11.188万平方米，铺设厚度不小于46 cm，阻隔材料可以用洁净粘土或者添加了不少于10%的膨润土的洁净土壤，渗透系数≤10⁻⁶cm/s，阻隔层之上覆盖不小于20cm的种植土，种植土应含有一定有机质，满足一般草本植物生长。

(3) 工程服务期：审计单位收集齐全的竣工图纸、设计变更及现场签证等资料后，应在60日历天完成结算审核工作，并出具审核结算书及审核报告。

四、投标申请人应当具备的主要资格条件：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持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

(2)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土建1人）必须具有一级造价工程师（或原住建部注册造价师）执业资格。项目组其他成员必须取得二级及以上造价工程师（或中级及以上造价员）执业资格证书（土建1人，安装1人）。

(3) 投标人须提供参与本次项目投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资格声明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

(4)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等名单的；（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与该项目的投标；为拟审计工程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招标代理、造价咨询、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参与该项目的投标。

(7) 投标人可以同时参与本项目及原南通醋酸公司（永兴大道南）地块修复工程的结算审计投标，但仅可中一个标，如投标单位在本项目中中标，则不再继续参加另一项目的投标，开标顺序以招标公告规定的开标时间为准。

(8) 未尽之处具体详见第三章“评标办法”中的“资格审查必要合格条件”。

五、报价方式：本项目采用“固定费率”的报价方式。

六、招标文件的获取

1. 凡符合投标资格要求并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4年8月19日16:00前（北京时间）联系招标代理报名领取招标文件，同时将本单位营业执照扫描件、授权委托书（联系人、联系电话、联系邮箱）发至招标代理邮箱1649800484@qq.com，地址：南通市崇川区崇川路58号南通产业技术研究院9号楼24层，联系电话：17701471201（微信同号）。2024年8月19日16:00后（北京时间）将不再接受报名及领取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每份300元/投标单位，售后不退。

2. 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有疑问，请用邮件的形式发送至1649800484@qq.com以提问。

七、投标文件的递交

1、邮寄截止时间为2024年8月20日11时30分（北京时间）。

2、本项目采取邮寄投标文件+远程开标的形式，投标人将投标文件以邮寄的方式（建议使用EMS、顺丰快递）在规定截止时间之前邮寄至招标代理机构，邮寄地址：南通市崇川区崇川路58号南通产业技术研究院9号楼24层，收件人：李工，联系方式：13615239025。请各投标人充分考虑快递的配送时效，投标文件接收时间以快递送达并签收时间为准，若投标文件在2024年7月28日11时30分前未送达的，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请各投标人申请材料寄出后一定和收件人确认签收情况，否则由此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除邮寄外包装外投标文件仍需要按招标文件要求封包，但在邮寄过程中发生的包封缺损或保管过程中发生的一切事宜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本项目通过腾讯会议采用远程开标，开标时间：2024年8月20日15时30分（北京时间）。开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投标单位可进入腾讯会议室（腾讯会议号为707-158-880）并加入腾讯会议，实时查看开标进程，请各投标单位提前安装“腾讯会议”软件并调试。开标评标过程中，投标单位应坚持全程参加开标会议，积极响应采购人的指令和操作要求，不擅离职守，始终保持通讯顺畅，因投标单位原因导致10分钟内无法与管理端建立起联系的，即视为放弃交互的权利，投标单位将接受采购单位的任意处置决定，接受包括终止投标资格在内的任何处理结果。

4、请各投标人准确提供全部资料，并对全部资料的真实性负责。若申请材料内容存在字迹模糊、分辨不清等情形时，评标委员会有权作否决投标处理，并由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关风险和（法律）责任。

八、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发布同时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及南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官网上发布。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及南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官网是本项目招标文件、最高投标限价、招标文件澄清、中标公示等招标信息约定的公开发布媒介。

九、评标办法

本项目设计采用价格单因素方法，具体详见招标文件中评分办法。

十、特别提醒

1、本项目邀请所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参加评审会议（会议以“腾讯会议”形式进行），供应商未派代表参加的，视为默认评审结果。

2、招标公告系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招标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联系方式

招标人 南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南通万隆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南通市崇川区工农路 486 号 地址 南通市崇川区崇川路58号南通产业技术研究院
9号楼24层

联系人 郭先生 联系人 杨工、李工

电话 0513-85517020 电话 17701471201/13615239025

邮箱 / 邮箱 1649800484@qq.com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南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 南通市崇川区工农路 486 号

联 系 人： 郭先生

电 话： 0513-85517020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南通万隆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崇川路58号6幢A2406室

联 系 人： 杨先生

电 话： 17701471201

电 子 邮 件： 1649800484@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陈娟（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原南通醋酸化工（北）地块风险管控工程结算审计服务项目招 标公告（资格后审）

一、项目名称：原南通醋酸化工（北）地块风险管控工程结算审计服务项目

二、南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原南通醋酸化工（北）地块风险管控工程结算审计服务项目所需资金来源是**自筹**，已落实。现决定对该工程的**结算审计服务**进行公开招标，选定审计单位。

三、工程概况：

(1) 工程地点：原南通醋酸化工（北）地块

(2) 工程规模：本地块总面积约 11.188 万 m²，项目合同金额约 3700 万元。

2.1. 垂直阻隔要求：地下水污染羽区域全部处于垂直阻隔建设范围内（原则上，污染羽边界与垂直阻隔间间隔不低于 10 m），垂直阻隔周长约 1169m，深度须阻隔到第五层粉质黏土层，嵌入相对不透水层不小于 2 米（深度自现状地表向下约 40.0m），阻隔墙有效厚度不小于 1.2m，固化剂采用 P.042.5 普硅水泥，水泥掺入比不小于 20%，渗透系数要小于 $1 \times 10^{-7} \text{cm/s}$ ；

2.2. 水平阻隔要求：水平阻隔层范围覆盖整个地块区域，面积约为 11.188 万平方米，铺设厚度不小于 46 cm，阻隔材料可以用洁净粘土或者添加了不少于 10% 的膨润土的洁净土壤，渗透系数 $\leq 10^{-6} \text{cm/s}$ ，阻隔层之上覆盖不小于 20cm 的种植土，种植土应含有一定有机质，满足一般草本植物生长。

(3) 工程服务期：审计单位收集齐全的竣工图纸、设计变更及现场签证等资料后，应在 60 日历天完成结算审核工作，并出具审核结算书及审核报告。

四、投标申请人应当具备的主要资格条件：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持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

(2)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土建 1 人）必须具有一级造价工程师（或原住建部注册造价师）执业资格。项目组其他成员必须取得二级及以上造价工程师（或中级及以上造价员）执业资格证书（土建 1 人，安装 1 人）。

(3) 投标人须提供参与本次项目投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资格声明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

(4)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等名单的；（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与该项目的投标；为拟审计工程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招标代理、造价咨询、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参与该项目的投标。

(7) 投标人可以同时参与本项目及原南通醋酸公司（永兴大道南）地块修复工程的结算审计投标，但仅可中一个标，如投标单位在本项目中标，则不再继续参加另一项目的投标，开标顺序以招标公告规定的开标时间为准。

(8) 未尽之处具体详见第三章“评标办法”中的“资格审查必要合格条件”。

五、报价方式：本项目采用“固定费率”的报价方式。

六、招标文件的获取

1. 凡符合投标资格要求并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4年8月19日16:00前（北京时间）联系招标代理报名领取招标文件，同时将本单位营业执照扫描件、授权委托书（联系人、联系电话、联系邮箱）发至招标代理邮箱1649800484@qq.com，地址：南通市崇川区崇川路58号南通产业技术研究院9号楼24层，联系电话：17701471201（微信同号）。2024年8月19日16:00后（北京时间）将不再接受报名及领取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每份300元/投标单位，售后不退。

2. 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有疑问，请用邮件的形式发送至1649800484@qq.com以提问。

七、投标文件的递交

1、邮寄截止时间为2024年8月20日11时30分（北京时间）。

2、本项目采取**邮寄投标文件+远程开标**的形式，投标人将投标文件以邮寄的方式（建议使用EMS、顺丰快递）在规定截止时间之前邮寄至招标代理机构，邮寄地址：**南通市崇川区崇川路58号南通产业技术研究院9号楼24层**，收件人：**李工**，联系方式：**13615239025**。请各投标人充分考虑快递的配送时效，投标文件接收时间以快递送达并签收时间为准，若投标文件在**2024年7月28日11时30分**前未送达的，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请各投标人申请材料寄出后一定和收件人确认签收情况，否则由此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除邮寄外包装外投标文件仍需要按招标文件要求封包，但在邮寄过程中发生的包封缺损或保管过程中发生的一切事宜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本项目通过**腾讯会议采用远程开标**，开标时间：**2024年8月20日15时30分（北京时间）**。开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投标单位可进入腾讯会议室（**腾讯会议号为707-158-880**）并加入腾讯会议，实时查看开标进程，请各投标单位提前安装“腾讯会议”软件并调试。开标评标过程中，投标单位应坚持全程参加开评标会议，积极响应采购人的指令和操作要求，不得擅自离岗，始终保持通讯顺畅，因投标单位原因导致10分钟内无法与管理端建立起联系的，即视为放弃交互的权利，投标单位将接受采购单位的任意处置决定，接受包括终止投标资格在内的任何处理结果。

4、请各投标人准确提供全部资料，并对全部资料的真实性负责。若申请材料内容存在字迹模糊、分辨不清等情形时，评标委员会有权作否决投标处理，并由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关风险和（法律）责任。

八、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发布同时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及南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官网上发布。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及南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官网是本项目招标文件、最高投标限价、招标文件澄清、中标公示等招标信息约定的公开发布媒介。

九、评标办法

本项目设计采用**价格单因素**方法，具体详见招标文件中评分办法。

十、特别提醒

1、本项目邀请所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参加评审会议（会议以“腾讯会议”形式进行），供应商未派代表参加的，视为默认评审结果。

2、招标公告系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招标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联系方式

| | | | |
|-----|---------------|--------|-----------------------------|
| 招标人 | 南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招标代理机构 | 南通万隆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
| 地址 | 南通市崇川区工农路486号 | 地址 | 南通市崇川区崇川路58号南通产业技术研究院9号楼24层 |
| 联系人 | 郭先生 | 联系人 | 杨工、李工 |
| 电话 | 0513-85517020 | 电话 | 17701471201/13615239025 |
| 邮箱 | / | 邮箱 | 1649800484@qq.com |